

强化人才培养与队伍建设。一是开展专业教育培养。充分发挥区内职业教育作用，并与市内高校合作，在高等院校和职业院校开设托育相关专业，培养托育服务的专业人才，包括婴幼儿护理、早期教育、儿童心理学等方面的专业人才。加强专业课程建设和实践教学，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和实践能力。二是开展在职培训提升。对现有的托育机构从业人员进行定期的在职培训，提高他们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水平。培训内容可以包括婴幼儿护理技能、教育教学方法、安全管理等方面的知识和技能，培训方式可以采用线上培训、线下培训、实地观摩等多种形式。三是落实职业发展激励。建立托育机构从业人员的职业发展体系，为他们提供晋升通道和职业发展机会。例如，设立托育机构教师职称评定制度，对优秀的从业人员进行表彰和奖励，提高他们的职业认同感和工作积极性。

推进托育责任社会化。鼓励企业开展托育服务，为员工提供子女托管、接送等服务。政府可以对开展托育服务的企业给予一定的税收优惠或资金支持；鼓励机关、企事业单位开办托育机构；引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参与家庭抚育服务，为家庭提供多样化的抚育支持。

（三）推进优质教育资源下沉，减轻“教育”的负担。

优化教育资源配置。一是推动资源共享。搭建区域内的教育资源共享平台，实现学校之间的硬件资源共享。在大型实验设备、体育场馆、图

书馆等资源方面，制定共享规则和时间表。二是均衡师资配置。建立区域内教师定期轮岗制度，规定在优质学校任教一定年限的教师必须到薄弱学校轮岗交流，轮岗时间不少于2-3年。三是提高教师待遇。改善偏远地区和薄弱学校教师的薪酬福利，实施农村教师专项补贴，并在职称评定、职务晋升、培训进修等方面向他们倾斜。

鼓励学校差异化发展。通过政策引导和资金支持，鼓励学校根据自身的历史文化、地域特色、师资优势等，开发具有特色的校本课程和教育项目。例如，有的学校可以发展科技特色教育，有的学校可以打造传统文化特色教育，形成“一校一品”或“一校多品”的发展格局，减少学校之间在传统学科成绩上的同质化竞争。

推行多子女家庭入学政策倾斜。一是在学区选择上优先。对学位比较紧张的校区，对于符合条件的二孩、三孩，可适当提高其入学优先次序并保障多子女能够就读于同一所学校。例如，在人口相对密集的学校，招生名额有限，在划片招生环节给多子女家庭优先选择权。二是在入学申请上简化。可以为多子女家庭开辟专门的绿色通道，简化报名手续。三是在学习费用上优惠。公立学校可通过政府补贴的方式减免多子女家庭的延时服务费、生活费等，对于民办学校，区政府可以通过财政补贴或政策引导，鼓励其为多子女家庭降低学费标准，设立多子女家庭教育奖学金。

（作者系区卫生健康委干部）